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98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109 号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丰明源”）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晶丰明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晶丰明源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晶丰明源与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目的参考之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谢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蓓蓓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4.12.31	2024.1.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03,874,750.13	406,014,278.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50,974,691.66	441,816,46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92,657,629.27	94,043,568.05
应收账款	(四)	324,330,790.65	281,820,682.77
应收款项融资	(五)	34,823,542.16	60,750,333.32
预付款项	(六)	88,321,724.48	155,912,135.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27,813,265.05	12,727,792.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469,742,495.99	455,968,960.80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九)	153,533,778.50	178,392,506.99
其他流动资产	(十)	61,051,951.04	80,330,637.64
流动资产合计		2,007,124,618.93	2,167,777,357.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02,196,883.45	55,281,212.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二)	266,928,462.91	297,93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三)	97,459,104.95	114,414,977.39
在建工程	(十四)	1,800,884.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五)	55,145,942.41	63,531,750.98
无形资产	(十六)	983,289,948.34	1,096,610,728.68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十七)	1,996,827,958.82	1,996,827,958.82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八)	18,018,976.15	26,164,64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九)	25,795,885.17	32,205,407.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	61,333,245.80	189,297,834.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8,797,292.96	3,872,269,117.96
资产总计		5,615,921,911.89	6,040,046,475.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4.12.31	2024.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二）	299,186,646.74	314,891,083.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三）	85,647,386.09	36,490,000.00
应付账款	（二十四）	198,176,473.70	204,054,771.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五）	15,320,167.35	8,053,821.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六）	82,617,061.64	78,119,526.49
应交税费	（二十七）	13,703,059.14	7,483,141.23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八）	31,284,850.79	39,047,519.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九）	67,923,434.40	97,817,590.64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	1,318,462,669.46	1,312,013,664.81
流动负债合计		2,112,321,749.31	2,097,971,118.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一）	14,000,000.00	1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二）	36,417,318.08	43,023,158.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三）	9,038,863.51	23,208,247.45
递延收益	（三十四）	10,793,753.84	9,060,204.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九）	217,636,247.57	241,962,673.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886,183.00	437,254,283.43
负债合计		2,400,207,932.31	2,535,225,401.56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7,474,627.21	3,414,046,675.48
少数股东权益		58,239,352.37	90,774,398.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5,713,979.58	3,504,821,073.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15,921,911.89	6,040,046,475.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60,337,629.41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五)	2,460,337,629.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1,886,207.60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五)	1,597,167,962.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六)	7,304,431.22
销售费用	(三十七)	169,189,201.40
管理费用	(三十八)	379,682,704.00
研发费用	(三十九)	897,786,915.39
财务费用	(四十)	754,993.39
其中: 利息费用		17,050,808.20
利息收入		14,455,967.85
加: 其他收益	(四十一)	63,628,094.79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4,918,095.4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10,064.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15,550,577.3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296,797.6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59,012,427.7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293,921.01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97,568,269.71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七)	1,728,705.76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八)	1,549,182.9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388,746.8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九)	-17,505,505.9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883,240.9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917,296.59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34,055.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9,883,24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8,917,296.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34,055.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82.647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黎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810384768,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5005 弄 3 号 9-11 层、2 号 102 单元。

公司前身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自然人胡黎强出资人民币 96.4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8.2%;自然人夏风出资人民币 94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7%;自然人付利军出资人民币 9.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4.8%。上述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申洲大通(2008)验字第 588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7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 万元人民币,所有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申洲大通(2009)验字第 410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

2012 年 4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自然人胡黎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权转让给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自然人夏风将其持有的公司 12%股权转让给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此次股权变更后,股东自然人胡黎强持股比例为 38.20%,股东自然人付利军持股比例为 4.8%,股东自然人夏风持股比例为 35%,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22%。

2013 年 5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自然人胡黎强认缴 248.3 万元,股东自然人夏风认缴 227.5 万元,股东自然人付利军认缴 31.2 万元,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193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上海瑞通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沪瑞通会验字(2013)第 060002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5 年 1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00 万元人民币,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自然人胡黎强认缴 16.38 万元,股东自然人夏风认缴 14.99 万元,股东自然人付利军认缴 2.03 万元,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66.60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100 万元。

2015 年 6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自然人付利军将其持有的公司 2.33%、2%股权分别转让给股东自然人胡黎强、股东自然人夏风。此次股权变更后,股东自

然人胡黎强持股比例为 36.81%，股东自然人夏风持股比例为 33.59%，股东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29.6%。

2016 年 11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 2,224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324 万元，所有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增加注册资本。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032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324 万元。

根据公司各股东于 2017 年 1 月 6 日签订的《关于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经审计后的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02,945,816.76 元，折合股本 45,000,000.00 元，其余 57,945,816.76 元作为资本公积。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全体股东即为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各股东以其原持股比例认购公司股份。2017 年 1 月，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整体股改事宜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316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3 月，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620 万元人民币，由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75 万元、珠海奥拓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5 万元。2017 年 3 月 15 日，珠海奥拓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人民币 4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部分为溢价出资计入资本公积；2017 年 3 月 16 日，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出资人民币 1,666.5 万元，其中人民币 7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部分为溢价出资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479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620 万元。

2019 年 3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670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160 万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51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03.008 万元，由 18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430,080

股，截至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 189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5,267,84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430,08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4,837,760.00 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 12394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4 月，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903,780.00 元，由 292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873,700 股，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 292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4,334,54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873,7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460,840.00 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 11929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6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937,100.00 元，由 5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33,320.00 股，截至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 5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666,4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33,32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33,080.00 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673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11 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2,939,380.00 元，由 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 2,280 股，截至 2023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收到 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45,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28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320.00 元。此次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5461 号验资报告。

2024 年 4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实际参与转增的股本数为 62,217,725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合计转增 24,887,09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7,826,470 股。

经上述多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82.647 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半导体芯片及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研发、销售，系统集成，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 拟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等协议的议案》及公司与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冲科技”）签订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以 328,263.75 万元购买 50 名股东所持有的易冲科技 100%股权，交易对价以现金支付 124,927.97 万元、以发行的股份支付 203,335.78 万元（对应公司股份数量 40,352,386 股）。根据交易双方协商结果，本次交易中，公司结合交易谈判情况、交易对方初始取得成本等因素，对交易对方所持易冲科技股权采取差异化定价。公司向海南玮峻思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市智合聚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海南锦聚礼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智合聚德有限公司、成都市智合聚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50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比例安排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 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1	海南玮峻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3.96	16.13%	35,669.87	23,347.55	59,017.42
2	成都市智合聚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69.85	10.57%	17,069.25	13,655.40	30,724.65
3	海南锦聚礼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39.62	6.70%	10,825.96	8,660.76	19,486.72
4	深圳市远致星火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0.44	4.80%	-	14,150.90	14,150.90
5	辽宁海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46	3.78%	-	9,775.51	9,775.51
6	世界先进积体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797.88	3.72%	12,783.06	-	12,783.06
7	珠海盛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8.82	3.63%	-	13,294.83	13,294.83
8	嘉兴顾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84	3.62%	-	12,638.81	12,638.81
9	国投创合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604.53	2.82%	-	7,273.66	7,273.66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 支付总对价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10	智合聚德有限公司	574.59	2.68%	10,559.80	-	10,559.80
11	辽宁卓易高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9.49	2.47%	-	6,400.00	6,400.00
12	天津赛富高鹏翼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08	2.29%	-	8,400.00	8,400.00
13	嘉兴上汽创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4.67	2.07%	-	7,225.76	7,225.76
14	深圳市红土善利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0.94	1.91%	-	5,643.35	5,643.35
15	合肥蔚来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4.56	1.74%	-	5,575.32	5,575.32
16	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64.73	1.70%	5,805.88	-	5,805.88
17	建新南方（合肥）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57	1.67%	-	6,137.96	6,137.96
18	厦门乾宏半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3.59	1.65%	-	6,036.00	6,036.00
19	成都市智合聚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5.52	1.56%	2,523.14	2,018.51	4,541.65
20	中金祺智（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30.93	1.54%	3,473.29	2,000.00	5,473.29
21	吉利共创壹号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44	1.48%	3,060.00	2,448.00	5,508.00
22	嘉兴鼎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26	1.41%	-	4,640.00	4,640.00
23	泉州冯源安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03	1.36%	-	5,002.06	5,002.06
24	南京蔚来京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7	1.33%	-	4,000.00	4,000.00
25	中金（常德）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2.83	1.32%	-	4,262.04	4,262.04
26	扬州芯辰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8	1.25%	-	4,000.00	4,000.00
27	泉州冯源聚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9.18	1.25%	-	4,595.03	4,595.03
28	新余新鼎霄哥贰拾陆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53	1.24%	2,197.03	1,597.44	3,794.47
29	宁波兰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71	1.16%	5,088.06	-	5,088.06
30	青岛海创汇能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6.09	1.15%	1,850.62	1,480.49	3,331.11
31	成都市智合聚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6.1	0.96%	1,805.12	1,239.90	3,045.02
32	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7.82	0.83%	-	2,944.00	2,944.00
33	无锡沃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6	0.76%	2,445.50	-	2,445.50
34	上海众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03	0.76%	-	2,800.00	2,800.00
35	珠海市智合聚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2.9	0.71%	1,149.81	919.85	2,069.65
36	合肥新站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59	0.65%	-	2,400.00	2,400.00
37	共青城众松聚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6	0.58%	-	1,760.00	1,760.00
38	成都市智合聚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4.83	0.58%	1,091.91	750.96	1,842.88
39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21	0.56%	1,819.84	-	1,819.84
40	宁波前瞻远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47	0.48%	-	1,600.00	1,600.00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		支付方式		向该交易对方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支付总对价
41	平潭寰鑫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45	0.47%	755.35	604.28	1,359.64
42	西安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8	0.46%	2,079.86	-	2,079.86
43	江苏盛宇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8	0.46%	1,042.19	600	1,642.19
44	辽宁和生中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8	0.39%	-	996.25	996.25
45	义乌韦豪盛轩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49	0.38%	750	600	1,350.00
46	成都华西金智银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19	0.31%	500	400	900
47	新余新鼎哨哥拾玖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27	0.28%	-	725.15	725.15
48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4.45	0.21%	-	736	736
49	CASREVFundII-USDL.P.	30.23	0.14%	454.6	-	454.6
50	张文良	8.06	0.04%	127.82	-	127.82
合计		21,474.82	100%	124,927.97	203,335.78	328,263.75

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5】第 0143 号《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易冲科技 100%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329,000 万元。根据公司与交易各方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经交易各方协商，易冲科技 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328,263.75 万元，根据不低于公司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确定发行股份的价格为 50.89 元/股。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尚未实施），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调整前的发行价格为 50.89 元/股，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 50.39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重组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按照《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失败或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足，则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重组相关支出。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一)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 假设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批准，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且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公司向易冲科技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易冲科技 100% 股权的事项获得易冲科技股东会批准。
- 2、 假设公司向易冲科技股东发行股份 40,352,386.00 股及支付现金 124,927.97 万元购买易冲科技 100% 的股权事项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完成。
- 3、 假设易冲科技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股权变动及增资情况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完成。易冲科技在报告期内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及对应的资本公积变动，按照实际发生时点计入本备考审阅报表。
- 4、 假设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完成合并易冲科技的交易，易冲科技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并易冲科技后的主体持续运营。
- 5、 假设本次交易产生的发行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配套募集资金不影响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 6、 假设本次交易中因交易各方作出的业绩承诺而形成的或有对价不影响备考合并报表。
- 7、 在购买日 2024 年 1 月 1 日，假设易冲科技全体股东约定，《股东协议》、《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易冲科技股东特殊权利的约定，易冲科技作为义务人的相关条款均已终止并自始无效。

在上述假设的前提下，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二) 编制方法

- 1、本次交易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易冲科技 100%股权，从而直接持有易冲科技 100%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易冲科技 100%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 2、易冲科技 2023 年度至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514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5147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模拟审计报告。
- 3、购买成本：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328,263.75 万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根据以拟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确定的支付对价 203,335.78 万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将应支付的现金对价 124,927.97 万元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
- 4、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易冲科技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24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为：对于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 2024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确定。对于按照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和负债（包括易冲科技个别财务报表未予确认，但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次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调整确定 2024 年 1 月 1 日易冲科技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对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存在而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已不存在的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价值进行备考。
- 易冲科技于 2024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万元

	易冲科技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79,387.40	115,662.49
流动资产小计	102,501.58	102,501.58
非流动资产小计	76,885.82	13,160.91
负债：	17,191.46	17,191.46

	易冲科技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负债小计	16,526.09	16,526.09
非流动负债小计	665.37	665.37
净资产	162,195.93	44,505.7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62,195.93	44,505.75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上述购买成本扣除重组方按交易完成后享有的易冲科技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 166,067.82 万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

收购易冲科技形成的商誉：

单位：万元

	易冲科技
合并成本	
—现金	124,927.97
—发行股份	203,335.78
合并成本合计	328,263.7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2,195.93
商誉	166,067.82

由于备考财务报表确定商誉的基准日和实际购买日不一致，因此备考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和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的商誉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所有者权益部分直接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细分项目列示。

由于前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拟实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编制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及其相关附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其相关附注。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

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一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1、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2、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按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	账龄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组合	款项性质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

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

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1) 公司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31.67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2）易冲科技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0-5	23.75-2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5	19-33.33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5	19-33.33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

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1) 公司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使用权	3-10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专用技术	5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专利权	5-10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其他	5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2) 易冲科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使用权	3-5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专利权	2-10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商标	10 年	直线法	0%	预计通常使用年限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

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使用年限
培训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使用年限
其他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使用年限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

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业务。

（1）国内销售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业务人员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向仓储部发出发货指令，仓储部门将产品交付运输，客户在收到产品时签收产品。公司在发

出产品并由客户签收后,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2) 国外销售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业务人员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向仓储部发出发货指令,仓储部门将产品交付运输并办理产品出口手续。公司在发出产品并办理出口报关手续,且获海关批准后,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

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六)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

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大于 450 万元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大于 450 万元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大于 450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总额占合并报表超过 20%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公司	净资产总额超过集团净资产的 10%

(二十八)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商誉减值

本公司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

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注

注：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 年度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5%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	16.50%、8.25%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2.50%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海南晶芯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0%
南京元晨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市易冲半导体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物连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25%
ConvenientPower Limited	免税
ConvenientPower HK Limited	8.25%、16.5%
CPS Trading Limited	8.25%、16.5%

(二) 税收优惠

1、202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1791，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通知的规定，公司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根据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布的《关于公示 2024 年上海市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公司本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度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2、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相关政策，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满足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故 2024 年度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在获利当年度起，第五年按照 12.50% 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相关政策，子公司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满足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 2024 年度为公司获利年度起的第四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4、子公司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软件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相关规定，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增值税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5、子公司南京元晨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小型微利企业，于 2024 年度减按 20% 税率计缴所得税，同时 2024 年度享受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优惠。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有关规定及工信部联电子函[2023]228 号，公司及子公司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作为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相关要求在申报完成后，可享受当期可抵扣

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7、子公司成都市易冲半导体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了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51003287，根据四川省成都市国家税务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通知的规定，公司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202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再次取得了有效期为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51003453，根据四川省成都市国家税务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通知的规定，公司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因此 2024 年度公司按照 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8、子公司成都市易冲半导体有限公司软件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相关规定，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增值税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9、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有关规定及工信部联电子函[2023]228 号，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市易冲半导体有限公司作为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相关要求在申报完成后，可享受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库存现金	29,560.50	29,560.50
银行存款	509,285,106.14	389,457,240.13
其他货币资金	94,560,083.49	16,527,477.99
合计	603,874,750.13	406,014,278.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1,598,292.65	69,419,923.98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473,791.66	439,538,639.16
其中：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150,473,791.66	439,538,639.1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00.00	2,277,822.38
其中：收购凌鸥创芯相关承诺	500,900.00	2,277,822.38
合计	150,974,691.66	441,816,461.54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银行承兑汇票	92,657,629.27	94,043,568.05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123,245.49	100.00	465,616.22	0.50	92,657,629.27	94,516,148.78	100.00	472,580.73	0.50	94,043,568.0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3,123,245.49	100.00	465,616.22	0.50	92,657,629.27	94,516,148.78	100.00	472,580.73	0.50	94,043,568.05
合计	93,123,245.49	100.00	465,616.22		92,657,629.27	94,516,148.78	100.00	472,580.73		94,043,568.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4.12.31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93,123,245.49	465,616.22	0.5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2,580.73		6,964.51			465,616.22
合计	472,580.73		6,964.51			465,616.22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46,012.6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671,900.31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1) 公司

账龄	2024.12.31	2024.1.1
半年以内	254,353,331.04	210,136,381.10
半年至 1 年	4,968,041.79	5,487.26
1 至 2 年	21,195.00	
2 至 3 年		34,601.78
3 年以上	34,601.78	
小计	259,377,169.61	210,176,470.14
减：坏账准备	2,830,776.20	2,118,939.05
合计	256,546,393.41	208,057,531.09

(2) 易冲科技

账龄	2024.12.31	2024.1.1
1 年以内	70,967,169.83	77,285,799.32
1 至 2 年	453,561.56	427,052.89
2 至 3 年	5,473.32	
3 年以上	52,300.00	52,300.00
小计	71,478,504.71	77,765,152.21
减：坏账准备	3,694,107.47	4,002,000.53
合计	67,784,397.24	73,763,151.6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300.00	0.02	52,300.00	100.00		52,300.00	0.02	52,3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803,374.32	99.98	6,472,583.67	1.96	324,330,790.65	287,889,322.35	99.98	6,068,639.58	2.11	281,820,682.77
合计	330,855,674.32	100.00	6,524,883.67		324,330,790.65	287,941,622.35	100.00	6,120,939.58		281,820,682.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除合并关联方以外的客户-账龄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330,803,374.32	6,472,583.67	1.96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1	2024 年度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汇率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300.00					52,3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68,639.58	379,755.68			24,188.41	6,472,583.67
合计	6,120,939.58	379,755.68			24,188.41	6,524,883.67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应收票据	34,823,542.16	60,750,333.3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4,823,542.16	60,750,333.32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2024.1.1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 动	202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0,750,333.32	383,483,854.05	409,410,645.21		34,823,542.16

3、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517,572.09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12.31		2024.1.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8,243,129.31	99.91	155,692,906.14	99.86
1 至 2 年	78,595.17	0.09	10,215.02	0.01
2 至 3 年			191,309.98	0.12
3 年以上			17,704.21	0.01
合计	88,321,724.48	100.00	155,912,135.35	100.00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7,813,265.05	12,727,792.35
合计	27,813,265.05	12,727,792.35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①公司

账龄	2024.12.31	2024.1.1
1 年以内	16,282,432.87	2,690,678.06
1 至 2 年	918,809.50	299,905.44
2 至 3 年	256,458.07	5,764,925.06
3 至 4 年	5,437,872.02	87,200.00
4 至 5 年	81,000.00	30,000.00
5 年以上	36,915.00	13,115.00
小计	23,013,487.46	8,885,823.56
减：坏账准备	115,067.41	44,429.11
合计	22,898,420.05	8,841,394.45

②易冲科技

账龄	2024.12.31	2024.1.1
1 年以内	3,053,702.41	2,241,150.99
1 至 2 年	869,156.57	1,416,395.97
2 至 3 年	886,383.30	406,661.89
3 年以上	7,114,278.79	6,777,270.08
小计	11,923,521.07	10,841,478.93
减：坏账准备	7,008,676.07	6,955,081.03
合计	4,914,845.00	3,886,397.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50,000.00	19.32	6,750,000.00	100.00	6,750,000.00	34.22	6,75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87,008.53	80.68	373,743.48	1.33	12,977,302.49	65.78	249,510.14	1.92
合计	34,937,008.53	100.00	7,123,743.48		19,727,302.49	100.00	6,999,510.14	
					27,813,265.05			12,727,792.35
								12,727,792.35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2024.12.31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周建华	3,750,000.00	3,7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已启动诉讼程序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已启动诉讼程序
合计	6,750,000.00	6,7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公司

名称	2024.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与押金	22,503,375.61	112,516.84	0.50
员工备用金	4,450.00	22.25	0.50
往来款	165,990.37	829.95	0.50
其他	339,671.48	1,698.37	0.50
合计	23,013,487.46	115,067.41	

②易冲科技

名称	2024.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备用金及其他组合	2,650,000.00	132,500.00	5.00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2,523,521.08	126,176.07	5.00
合计	5,173,521.08	258,676.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1.1 余额	249,510.14		6,750,000.00	6,999,510.14
2024.1.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914.14			123,914.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汇率变动	319.20			319.20
2024.12.31 余额	373,743.48		6,750,000.00	7,123,743.48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1.1 余额	12,977,302.49		6,750,000.00	19,727,302.49
2024.1.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净变动	15,209,706.04			15,209,706.04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4.12.31 余额	28,187,008.53		6,750,000.00	34,937,008.53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50,000.00					6,7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510.14	123,914.14			319.20	373,743.48
合计	6,999,510.14	123,914.14			319.20	7,123,743.48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4.1.1
保证金与押金	25,026,896.68	11,375,763.85
员工备用金	4,450.00	88,847.19
往来款	165,990.37	1,324,581.74
其他	339,671.48	188,109.71
应收项目退款	2,650,000.00	
企业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股权转让相关	3,750,000.00	3,750,000.00
合计	34,937,008.53	19,727,302.49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9,932,280.19	43,695,475.23	116,236,804.96	120,745,568.08	19,533,797.60	101,211,770.48
周转材料	147,685.57	43,059.34	104,626.23	328,842.34	1,315.09	327,527.25
委托加工物资	220,894,519.38	8,453,505.27	212,441,014.11	249,190,447.87	14,850,045.08	234,340,402.79
产成品	174,125,558.15	38,427,755.56	135,697,802.59	124,623,917.21	11,693,200.67	112,930,716.54
发出商品	5,387,468.15	125,220.05	5,262,248.10	7,618,482.31	629,147.16	6,989,335.15
合同履约成本				169,208.59		169,208.59
合计	560,487,511.44	90,745,015.45	469,742,495.99	502,676,466.40	46,707,505.60	455,968,960.8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2024.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533,797.60	37,618,301.74		13,456,624.11		43,695,475.23
周转材料	1,315.09	63,545.14		21,800.89		43,059.34
委托加工物资	14,850,045.08	7,323,994.46		13,720,534.27		8,453,505.27
产成品	11,693,200.67	37,224,625.80		10,490,070.91		38,427,755.56
发出商品	629,147.16	125,220.05		629,147.16		125,220.05
合计	46,707,505.60	82,355,687.19		38,318,177.34		90,745,015.45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预付款	70,240,723.06	131,845,006.9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保证金	83,082,500.00	46,547,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210,555.44	
合计	153,533,778.50	178,392,506.99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应收退换货成本	3,631,627.32	13,480,477.07
预缴增值税及其他税金	17,036,146.29	25,595,441.2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66,943.36	2,236,353.54
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3,023,584.90
待认证进项税	39,817,234.07	35,994,780.87
合计	61,051,951.04	80,330,637.64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4.1.1	减值准备上 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4.12.31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内部交易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889,895.67				547,004.14					-10,532.11		26,426,367.70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21,000,000.00		309,301.64							21,309,301.64
上海凯芯励微电子有 限公司			12,000,000.00		-860,307.29						18,000,000.00	29,139,692.71
豪威模拟集成电路（北京） 有限公司	25,466,345.81	2,800,000.00			-5,438,835.39		832,489.25					20,859,999.67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6,724,970.69				-3,169,242.19		3,705,793.23					7,261,521.73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5,078,849.72	5,078,849.72										5,078,849.72
小计	63,160,061.89	7,878,849.72	33,000,000.00		-8,612,079.09		4,538,282.48			-10,532.11	18,000,000.00	110,075,733.17
合计	63,160,061.89	7,878,849.72	33,000,000.00		-8,612,079.09		4,538,282.48			-10,532.11	18,000,000.00	110,075,733.17
												7,878,849.7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1)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韦海金、周建华与成都易冲共同投资设立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易冲持股比例为 40%。2017 年末，因业务发展需要，成都易冲持股比例上升至 60%。2019 年 3 月，成都易冲专注于芯片设计与销售，与易海华自身的生产组装业务较难形成协同，故将其持有的易海华 25%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375 万元转让给周建华，成都易冲持有易海华股权比例下降至 35%。

截止 2019 年末，成都易冲账面对易海华的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 5,078,849.72 元。2020 年末，公司预计未来无法收回对易海华的投资，对易海华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对易海华及其实控人周建华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自 2020 年起，公司已无法获取易海华财务报表，也无法对其经营施加影响。2022 年 1 月，公司已就股东知情权提起诉讼，并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获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片区人民法院一审胜诉判决。2022 年 10 月 31 日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片区人民法院受理执行，因易海华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四川天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具备执行条件时再次申请执行。

(2) 豪威模拟集成电路（北京）有限公司

成都易冲对持有的豪威模拟集成电路（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了减值测试，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2,800,000.00 元。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 和处置费 用的确定 方式	关键参 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 依据
豪威模拟集成电路 （北京）有限公司	20,859,999.67	18,059,999.67	2,800,000.00	成本法	账 面 净 资 产	审计报告/财务 报表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 限公司	5,078,849.72		5,078,849.72	成本法	账 面 净 资 产	对方公司已进入 破产清算程序
合计	25,938,849.38	18,059,999.67	7,878,849.72			

(十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6,928,462.91	297,934,600.00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固定资产	97,459,104.95	114,414,977.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7,459,104.95	114,414,977.39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4.1.1 余额	9,444,822.95	136,649,566.25	21,089,992.40	1,110,358.83	16,501,438.47	184,796,178.90
(2) 本期增加金额	989,146.49	8,919,616.14	2,794,616.13	666,702.05		13,370,080.81
—购置	989,146.49	8,919,616.14	2,794,616.13	666,702.05		13,370,080.81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770.21	721,705.07	617,351.56	249,051.29		1,838,878.13
—处置或报废	250,770.21	721,705.07	617,351.56	249,051.29		1,838,878.13
(4) 汇率变动			30,197.17			30,197.17
(5) 2024.12.31 余额	10,183,199.23	144,847,477.32	23,297,454.14	1,528,009.59	16,501,438.47	196,357,578.75
2. 累计折旧						
(1) 2024.1.1 余额	4,480,626.45	48,946,769.88	13,173,260.92	585,354.40	3,195,189.86	70,381,20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2,783.68	22,542,714.58	5,088,767.92	218,058.60	784,157.67	30,226,482.45
—计提	1,592,783.68	22,542,714.58	5,088,767.92	218,058.60	784,157.67	30,226,48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255,007.50	647,039.69	595,677.05	236,609.24		1,734,333.48
—处置或报废	255,007.50	647,039.69	595,677.05	236,609.24		1,734,333.48
(4) 汇率变动			25,123.32			25,123.32
(5) 2024.12.31 余额	5,818,402.63	70,842,444.77	17,691,475.11	566,803.76	3,979,347.53	98,898,473.80
3. 减值准备						
(1) 2024.1.1 余额						

项目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4.12.31 账面价值	4,364,796.60	74,005,032.55	5,605,979.03	961,205.83	12,522,090.94	97,459,104.95
(2) 2024.1.1 账面价值	4,964,196.50	87,702,796.37	7,916,731.48	525,004.43	13,306,248.61	114,414,977.39

3、 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通过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800,884.96		1,800,884.96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00,884.96		1,800,884.96			

(十五)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4.1.1 余额	111,611,171.69	1,646,095.76	113,257,267.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07,459.52		20,707,459.52
— 新增租赁	20,707,459.52		20,707,459.52
(3) 本期减少金额	9,157,550.48	1,646,095.76	10,803,646.24
— 处置	9,157,550.48	1,646,095.76	10,803,646.24
(4) 汇率变动	96,463.34		96,463.34
(5) 2024.12.31 余额	123,257,544.07		123,257,544.07
2. 累计折旧			
(1) 2024.1.1 余额	49,222,542.79	502,973.68	49,725,516.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84,928.89	274,349.28	25,859,278.17
— 计提	25,584,928.89	274,349.28	25,859,278.17
(3) 本期减少金额	6,801,820.61	777,322.96	7,579,143.57
— 处置	6,801,820.61	777,322.96	7,579,143.57
(4) 汇率变动	105,950.59		105,950.59
(5) 2024.12.31 余额	68,111,601.66		68,111,601.66
3. 减值准备			
(1) 2024.1.1 余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4.12.31 账面价值	55,145,942.41		55,145,942.41
(2) 2024.1.1 账面价值	62,388,628.90	1,143,122.08	63,531,750.98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技术	专利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4.1.1 余额	49,691,172.10	977,016,321.82	186,712,100.64	4,223,055.84	158,999.96	1,217,801,65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64,080.97		333,504.31			16,197,585.28
— 购置	15,864,080.97		333,504.31			16,197,585.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751,975.74		2,522,969.44			20,274,945.18
— 处置	17,751,975.74		2,522,969.44			20,274,945.18
(4) 汇率变动			100,558.53	63,023.56		163,582.09
(5) 2024.12.31 余额	47,803,277.33	977,016,321.82	184,623,194.04	4,286,079.40	158,999.96	1,213,887,872.55
2. 累计摊销						
(1) 2024.1.1 余额	30,912,737.84	28,981,278.86	42,821,659.05	2,569,796.49	158,999.96	105,444,472.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38,840.52	100,369,358.80	16,667,897.95	364,758.11		129,440,855.38
— 计提	12,038,840.52	100,369,358.80	16,667,897.95	364,758.11		129,440,855.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22,984.62		2,522,969.44			20,145,954.06
— 处置	17,622,984.62		2,522,969.44			20,145,954.06
(4) 汇率变动			45,359.42	38,350.84		83,710.26
(5) 2024.12.31 余额	25,328,593.74	129,350,637.66	57,011,946.98	2,972,905.44	158,999.96	214,823,083.78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用技术	专利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4.1.1 余额			15,746,449.48			15,746,44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汇率变动			28,390.95			28,390.95
(5) 2024.12.31 余额			15,774,840.43			15,774,840.43
4. 账面价值						
(1) 2024.12.31 账面价值	22,474,683.59	847,665,684.16	111,836,406.63	1,313,173.96		983,289,948.34
(2) 2024.1.1 账面价值	18,778,434.26	948,035,042.96	128,143,992.11	1,653,259.35		1,096,610,728.68

2、 年末用于质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00,992,970.34 元。详见“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七) 商誉

1、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账面原值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6,914,740.97					26,914,740.97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51,594,781.02					51,594,781.02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257,640,281.36					257,640,281.36
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1,660,678,155.47					1,660,678,155.47
ConvenientPower Limited	82,516,757.45					82,516,757.45
小计	2,079,344,716.27					2,079,344,716.27
减值准备						
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ConvenientPower Limited	82,516,757.45					82,516,757.45
小计	82,516,757.45					82,516,757.45
账面价值	1,996,827,958.82					1,996,827,958.82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4.12.31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5,227,299.72	4,198,758.48	9,029,420.76	2,648,590.17	17,748,047.27
培训费	463,222.16		252,666.72	210,555.44	
其他	474,125.51		203,196.63		270,928.88
合计	26,164,647.39	4,198,758.48	9,485,284.11	2,859,145.61	18,018,976.15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53,547,024.20	24,348,782.49		201,007,190.00	31,155,218.36
尚未执行归属的股份支付	7,021,279.30	1,037,376.68		3,753,238.13	467,160.43
未结算的商业折扣	1,069,217.35	88,210.44		2,354,990.10	194,286.68
存货跌价准备	105,017.94	15,752.69		389,860.86	48,732.61
坏账准备	1,569,994.32	282,991.09		2,080,871.99	333,526.40
预计退换货收入	3,462,712.51	528,622.65		12,401,923.80	1,860,288.57
租赁负债	47,531,680.57	7,409,635.12		53,036,552.86	8,189,748.66
合计	214,306,926.19	33,711,371.16		275,024,627.74	42,248,961.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57,075,704.63	199,625,116.44	953,265,545.20	221,663,971.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133,607.96	17,687,201.19	131,526,326.50	19,728,948.98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260,383.55	39,057.5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0,900.00	75,135.00	2,277,822.38	341,673.35
使用权资产	49,001,785.23	7,635,658.28	54,131,230.33	8,372,287.82
应收退换货成本	3,462,712.51	528,622.65	12,401,923.80	1,860,288.57
合计	1,023,174,710.33	225,551,733.56	1,153,863,231.76	252,006,227.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5,485.99	25,795,885.17	10,043,553.83	32,205,40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15,485.99	217,636,247.57	10,043,553.83	241,962,673.82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4.1.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保证金	56,718,840.00	283,594.20	56,435,245.80	133,700,373.02	668,501.87	133,031,871.15
长期预付款	4,568,000.00		4,568,000.00	55,924,550.00		55,924,550.00
购买长期资产预付款	330,000.00		330,000.00	341,413.50		341,413.50
合计	61,616,840.00	283,594.20	61,333,245.80	189,966,336.52	668,501.87	189,297,834.65

(二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229,530.61	19,229,530.61	使用权受限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	2,654,294.23	2,654,294.23	使用权受限	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61,671,900.31	61,363,540.81	使用权受限	已贴现或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9,646,012.60	9,597,782.54	使用权受限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形资产	152,000,000.00	100,992,970.34	所有权受限	用于取得借款而质押的专利权
合计	245,201,737.75	193,838,118.53		

(二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保证借款	242,834,836.15	191,566,161.23
抵押借款		60,060,833.34
票据贴现	31,351,810.59	13,264,088.81
国内信用证	2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99,186,646.74	314,891,083.38

(二十三) 应付票据

种类	2024.12.31	2024.1.1
银行承兑汇票	85,647,386.09	36,490,000.00

(二十四)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与采购款相关的应付款	188,150,930.66	200,249,682.78
与长期资产有关的款项	10,025,543.04	3,805,088.79
合计	198,176,473.70	204,054,771.57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与销售有关的预收款	15,320,167.35	8,053,821.01

(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2024.12.31
短期薪酬	76,002,722.58	510,088,187.47	506,653,307.82	3,525.48	79,441,127.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93,441.91	41,478,359.02	41,331,372.86		1,940,428.07
辞退福利	323,362.00	12,914,244.95	12,002,101.09		1,235,505.86
合计	78,119,526.49	564,480,791.44	559,986,781.77	3,525.48	82,617,061.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202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249,492.01	442,751,025.52	437,976,923.88	3,525.48	73,027,119.13
(2) 职工福利费	164.35	10,303,606.58	10,303,606.58		164.35
(3) 社会保险费	1,043,034.21	21,340,571.73	21,454,514.68		929,091.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08,356.20	20,452,390.31	20,559,821.15		900,925.36
工伤保险费	31,902.76	639,997.74	646,657.70		25,242.80
生育保险费	2,775.25	248,183.68	248,035.83		2,923.10
(4) 住房公积金	703,506.00	27,404,151.11	27,323,944.28		783,712.83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7,720.48	1,077,720.48		
(6) 短期带薪缺勤	6,006,526.01	7,211,112.05	8,516,597.92		4,701,040.14
合计	76,002,722.58	510,088,187.47	506,653,307.82	3,525.48	79,441,127.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202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740,673.21	40,022,197.90	39,872,006.01		1,890,865.10
失业保险费	52,768.70	1,456,161.12	1,459,366.85		49,562.97
合计	1,793,441.91	41,478,359.02	41,331,372.86		1,940,428.07

(二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4.12.31	2024.1.1
增值税	7,259,377.83	923,066.16
企业所得税	432,124.05	78,555.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5,582.65	84,575.02
教育费附加	486,930.72	118,880.04
印花税	731,182.44	409,688.30
个人所得税	4,257,861.45	5,868,376.07
合计	13,703,059.14	7,483,141.23

(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31,284,850.79	39,047,519.00
合计	31,284,850.79	39,047,519.00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经销商保证金	8,002,935.78	9,792,606.68
代扣代缴款项	1,545,564.83	1,229,194.67
应付报销款项	20,603,550.18	21,004,717.65
暂收款	1,132,800.00	7,021,000.00
合计	31,284,850.79	39,047,519.00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329,166.67	75,996,727.8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594,267.73	21,820,862.79
合计	67,923,434.40	97,817,590.64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未结算的商业折扣	37,355,226.98	35,937,366.46
与合同负债相关的税金	1,507,675.76	779,358.01
已背书未到期不可终止确认的票据	30,320,089.72	26,017,263.34
尚未支付的股权款	1,249,279,677.00	1,249,279,677.00
合计	1,318,462,669.46	1,312,013,664.81

(三十一) 长期借款

项目	2024.12.31	2024.1.1
质押借款	14,000,000.00	120,000,000.00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37,981,165.85	45,784,033.18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563,847.77	-2,760,875.07
合计	36,417,318.08	43,023,158.11

(三十三) 预计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4.1.1
应付赔偿款	1,339,364.59	5,295,424.25
应付退换货款	5,547,276.65	17,314,074.73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152,222.27	598,748.47
合计	9,038,863.51	23,208,247.45

(三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政府补助	9,060,204.05	3,137,200.00	1,403,650.21	10,793,753.84

(三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57,514,593.65	1,595,599,796.92
其他业务	2,823,035.76	1,568,165.28
合计	2,460,337,629.41	1,597,167,962.20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4,572.00
教育费附加	2,256,448.42
印花税	2,206,613.68
房产税	111,116.88
土地使用税	3,859.48
其他	1,820.76
合计	7,304,431.22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69,252,539.77
业务招待费	10,921,424.46
业务宣传费	2,549,447.01
租赁费	3,503,687.26
办公费用	10,390,774.37
咨询服务费	16,972,618.58
其他	3,466,445.83
股份支付	52,132,264.12
合计	169,189,201.40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摊销及折旧	7,206,211.72
咨询服务费	32,460,502.52
职工薪酬	106,166,801.86
租赁费	6,225,495.66
办公费用	14,197,331.90
其他	8,321,735.13
股份支付	205,104,625.21
合计	379,682,704.00

(三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379,762,708.80
咨询服务及技术开发费	85,649,553.38
摊销及折旧	149,038,904.65
租赁费	17,551,746.05
物料费用	27,693,026.46
办公费用	17,484,294.54
股份支付	220,606,681.51
合计	897,786,915.39

(四十)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利息费用	17,050,808.2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10,857.70
减：利息收入	14,455,967.85
汇兑损益	-2,497,794.53
其他	657,947.57
合计	754,993.39

(四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4,357,812.23
进项税加计抵减	28,123,778.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138,817.79
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	7,685.97
合计	63,628,094.79

(四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10,06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61,530.4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80,726.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85,902.98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0,000.00
合计	4,918,095.40

(四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3,054.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467,523.18
合计	-15,550,577.30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964.5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9,755.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91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99,907.67
合计	296,797.64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012,427.78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93,921.01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72,846.65
其他	1,355,859.11
合计	1,728,705.76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对外捐赠	554.0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2,587.76
赔偿支出	1,169,522.63
其他	206,518.50
合计	1,549,182.94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6,025.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01,531.53
合计	-17,505,505.97

(五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8,437,036.77
其中：美元	34,230,152.97	7.1884	246,060,031.61
港币	1,549,126.97	0.9260	1,434,491.57
韩币	192,349,713.00	0.0049	942,513.59
应收账款			31,103,845.01
其中：美元	4,326,949.67	7.1884	31,103,845.01
其他应收款			888,426.76
其中：美元	109,958.65	7.1884	790,426.76
韩币	20,000,000.00	0.0049	98,000.00
应付账款			442,638.31
其中：美元	61,576.75	7.1884	442,638.31
合同负债			40,524.89
其中：美元	5,637.54	7.1884	40,524.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93,679.69
其中：美元	332,992.00	7.1884	2,393,679.69
其他应付款			165,691.76
其中：美元	23,049.88	7.1884	165,691.76

(五十一) 租赁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4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11,882.6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96,000.11

项目	2024 年度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七、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379,762,708.80
咨询服务及技术开发费	85,649,553.38
摊销及折旧	149,038,904.65
租赁费	17,551,746.05
物料费用	27,693,026.46
办公费用	17,484,294.54
股份支付	220,606,681.51
合计	897,786,915.3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97,786,915.3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已注销子公司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Bright Power Semiconductor(Hong Kong)Limited	5 万美金	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新设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收购
杭州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杭州	杭州	研发及销售	100.00		新设
成都晶丰明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成都	成都	研发及销售	100.00		新设
海南晶芯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万人民币	海南	海南	创业投资	100.00		新设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289.5255 万人民币	南京	南京	研发、生产与销售	80.81		收购
南京元晨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0 万人民币	南京	南京	研发		80.81	收购
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2.15 亿元人民币	成都	成都	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技术服务等	100.00		收购
成都市易冲半导体有限公司	6 亿元人民币	成都	成都	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技术服务等		100.00	收购
深圳市物连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00	收购
ConvenientPower Limited	2100 美元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		100.00	收购
ConvenientPower HK Limited	128.21 美元	香港	香港	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技术服务等		100.00	收购
CPS Trading Limited	128.21 美元	香港	香港	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技术服务等		100.00	收购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24 年 10 月，公司以 12,520.86 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9.1930%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南京凌鸥创芯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25,208,58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25,208,58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3,906,479.74
差额	71,302,100.2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1,302,100.2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2757		权益法
豪威模拟集成电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技术服务等		33.33	权益法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无锡市	江苏省 无锡市	集成电路设计与销售、技术服务等		19.86	权益法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 成都市	四川省 成都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35	权益法

十、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递延收益	13,347,300.00	1,403,650.2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 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其他收益	32,954,162.02	32,954,162.02
营业外收入	372,846.65	372,846.65
合计	33,327,008.67	33,327,008.67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060,204.05	3,137,200.00		1,403,650.21			10,793,753.84	与资产、收益相关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胡黎强直接持有公司 24.4%的股份，胡黎强通过其一致行动人思颢投资思源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控制公司 2.01%的股份，胡黎强、刘洁茜夫妇通过海南晶哲瑞控制公司 16.23%的股份，二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42.64%的表决权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黎强、刘洁茜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夏风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事
海南晶哲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于延国	独立董事
王晓野	独立董事
洪志良	独立董事
李宁	监事会主席
仲立宁	监事
夏星星	监事
孙顺根	副总经理、董事
张漪萌	董事会秘书
徐雯	财务负责人
金学成	易冲科技前董事
猪草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易冲科技前员工控制的公司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易冲科技参股公司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易冲科技参股公司
成都市智合聚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易冲科技持股比例为 0.58%股东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梵塔半导体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604.34
猪草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模组料采购	121,150.42
猪草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市场服务	339,622.64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晶圆及光罩采购	189,722.94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0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55,964.60
上海凯芯励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11,013.04
猪草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7,955,665.32

2、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担保方式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事项	是否履 行完毕
1	ZB9716201900000041 之 补充/变更合同	2021.6.3	最高额保证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20,0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 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	是
2	(2019)信沪银最保字第 731631193619 号	2019.6.10	最高额保证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13,8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 2018 年 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	是
3	121XY2021002345	2021.1.26	最高额不可 撤销担保书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10,000.00	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是
4	平银沪托业额保字第 20220715 第 002 号	2022.08.08	最高额保证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13,0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本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本担保合同的主合同为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期限为 2022 年 08 月 09 日至 2023 年 08 月 08 日	是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担保方式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事项	是否履 行完毕
5	HLQBZ20221028	2022.11.02	保证	胡黎强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山支行	12,0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2022年11月02日至2025年11月01日期间用于置换借款人第二阶段收购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49%股权交易价款的已支付自有资金。未经贷款人事先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改变本合同中确定的借款用途。	否
6	(2022)沪银最保字第 731631322808号	2022.08.09	最高额保证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1,0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2022年8月9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内发生的在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	否
7	ZB971620220000024	2022.06.16	最高额保证	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 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 理中心、胡黎强、刘 洁茜	上海芯飞半导体 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张江科技支行	1,000.00	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主债权人在2022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16日期间内发生的在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	否
8	Z102220461	2022.06.07	最高额不可 撤销担保书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5,000.00	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是
9	121XY2023043612	2023.12.6	最高额不可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	是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担保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担保方式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主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事项	是否履 行完毕
			撤销担保书			上海分行		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10	C231218GR3100767	2023/12/25	最高额保证	胡黎强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杨浦分(支)行	22,0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2023年12月18日至2025年02月04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担保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	否
11	JFMYSX20241014	2024/10/15	最高额保证	胡黎强、刘洁茜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虹桥支行	1,0000.00	晶丰明源与主债权人在2024年10月15日至2025年9月24日期间内发生的担保最高本金限额下的所有债权。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618,108.00	7,824,143.86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7,342.19	4,873.42	57,634.85	576.35
	猪草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2,274,154.21	113,707.71	1,362,339.23	68,116.96
预付款项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235,874.06	
其他应收款					
	上海凯芯励微电子有限公司	165,990.37	829.95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江苏慧易芯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00	132,5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成都市智合聚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75,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易海华科技有限公司	374,558.77	369,051.17
	猪草微(深圳)电子有限公司	13,154.93	766,837.31
其他应付款			
	金学成		300,000.00
合同负债			
	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8,376.58

十二、股份支付

(一) 公司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24年12月31日

授予对象	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解锁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			13,520.00	1,087,257.74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授予								
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30,640.00	5,283,982.54				
2021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10,880.00	508,719.34				
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185,000.00	50,992,765.26						
海南晶哲瑞份额转让	571,967.00	26,287,604.15			571,967.00	26,287,604.15		
合计	2,756,967.00	77,280,369.41	55,040.00	6,879,959.62	571,967.00	26,287,604.1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	
	期权		益工具	
	行权价格 的范围	合同剩 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 范围	合同剩余 期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82 元/股	97 天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			82 元/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授予			82 元/股	76 天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164 元/股	
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164 元/股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 元/股	529 天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20 元/股	665 天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 元/股	430 天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8.28 元/股	1335 天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每股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 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激励对象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 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 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5,704,605.33

3、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授予			
2020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20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12,476,925.35		-12,476,925.35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授予	1,087,257.74		1,087,257.74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授予	1,288,776.57		1,288,776.57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5,283,982.54		5,283,982.54
2021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508,719.34		508,719.34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789,850.35		2,789,850.35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73,571.15		73,571.15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9,302,679.06		9,302,679.06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8,555,695.47		8,555,695.47
海南晶哲瑞份额转让	26,287,604.15		26,287,604.15
合计	42,701,211.02		42,701,211.02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的情况。

(二) 易冲科技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评估机构对公司股权价值的评估结果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员工激励方案》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导致的公司估值变化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91,664,807.73

2、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重要员工	435,167,700.52		435,167,700.52
合计	435,167,700.52		435,167,700.52

3、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2024 年 12 月，公司调整股权激励方案，将服务期变更为“自授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自变更之日起将剩余未行权的股权全部加速行权，并将尚未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在当期全部确认。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99,951,374.21 元，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00,238,098.19 元，已贴现未到期的国内信用证金额为 25,000,000.00 元。

(2) 2023 年 2 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担保保函。被担保人为公司,担保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受益人为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为 200,000.00 美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5 日完成注销。

(3) 2024 年 2 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担保保函。被担保人为公司,担保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受益人为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为 200,000.00 美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3 月 5 日完成注销。

(4) 2023 年 12 月公司子公司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担保保函。出质人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质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受益人为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为 600,000.00 美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2 月 11 日完成注销。

(5) 2022 年 11 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订《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合同》,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海芯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作为质押,质押担保主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止。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物用于质押借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 元。

(6) 2022 年 8 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公司将其持有的专利权作为质押,质押担保最高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23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物用于质押借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3,000,000.00 元,质押物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 100,992,970.34 元,其中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00,992,970.34 元。

(7) 2024 年 10 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和《资产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将其持有的人民币保证金、电子票据以及中信银行存单作为质押,质押担保最高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 元,质押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物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余额为 1,730,000.00 元。

(8) 2024 年 7 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票据池业务授信协议》和《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将其持有的未到期承兑汇票、保证金或存单作为质押，授信额度为 50,000,000 元，授信期间为 12 个月。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物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余额为 7,916,012.60 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日后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3,92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13,761.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22,41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365,959,990.6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4 年度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37.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603,751.39
小计	-367,061,239.47
所得税影响额	240,62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3,387.85
合计	-367,745,251.24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07,268.74	联营企业部分对应的非经常性损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19,130.87	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加速行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6,287,604.15	海南晶哲瑞份额转让形成的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5 年 4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任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编号: 3100000604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谢嘉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谢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8-3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311122198208319039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编号: 3100000604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磊磊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周磊磊
Full name: 周磊磊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1205
Date of birth: 1985120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1111198512050929
Identity card No.: 321111198512050929